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度，面对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内外部复杂环境，公司专注血液制品核心主业，在确保质量第一、生产安全和监管合规的前提下，坚定按照“三步走”战略发展规划，持续推动经营变革及发展，内生增长与外延拓展并举，大力推动海外出口销售，公司经营取得良好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0,518.84 万元，同比增长 21.9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713.15 万元，同比增长 50.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757.49 万元，同比增长 99.39%。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独立、客观的履行职责。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召开均按照程序及规定执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及召开方式	出席人员	议案审议情况
----	----	-----------	------	--------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3月3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新疆德源申请2000万元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3月14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3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战略合作相关文件的议案》《关于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7月1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部分业绩承诺方进行股份补偿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7月5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修订）》。
6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7月14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调整的议案》。
7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8月10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8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8月29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11月30日（通讯会议）	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出资设立基金管理人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依法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决议全部合规有效。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股东参会情况	议案审议情况
1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3月21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88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5月20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115名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3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7月20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83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部分业绩承诺方进行股份补偿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1月16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66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2月16日	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共75名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2年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 1、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共计4次，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委员会对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2年第

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2、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共计2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出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出资设立基金管理人的议案》。

3、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具体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详见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持续修订公司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2022年，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控管理能力，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和发展需要，公司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公司章程》《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筹资管理制度》《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内部控制制度》。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